

阳江市教育局

阳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阳教人〔2019〕57号

阳江市教育局 阳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做好2019年中小学（幼儿园）教师 高级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直有关单位：

根据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广东省深化中小学教师职称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粤人社规〔2016〕5号，以下简称《实施方案》）、阳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转发关于做好2019年度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阳人社发〔2019〕281号）和《阳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阳江市教育局关于印发〈阳江市深化中小学教师职称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阳人社发〔2016〕269号）等有关规定，现就做好我市2019年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申报高级职称评审工作通知如下：

一、申报评审范围

（一）阳江市普通中小学、职业中学、幼儿园、特殊教育学

校、工读学校以及少年宫、教育教学研究机构、电化教育机构和其他校外教育机构中从事中小学教育教学与研究工作中已取得相应教师资格的在职在岗人员（以下统称中小学教师）。

（二）阳江市民办学校教师符合申报条件的，同样可以参加申报评审。

二、申报评审条件及其他说明

（一）申报评审条件

按照粤人社规〔2016〕5号、《广东省特殊类型学校（机构）教师水平评价标准补充说明》的规定执行。

（二）其他说明

1.年限计算办法

现专业技术资格任职时间自首次起聘时间累计计算，资历年限计算截止为2019年12月31日。

申报材料的时效截至2019年8月31日，其后取得的业绩成果、学术成果、学历（学位）等，不作为评审的有效材料。

2.计算机应用能力

根据阳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转发关于做好2019年度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阳人社发〔2019〕281号）和教育系统实际，计算机应用能力不作要求。

3.继续教育条件

根据《关于我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工作中几个具体问题答复口径的通知》（粤人社办〔2018〕277号）规定：“从2019年

起，专业技术人员职称申报材料只要求提供当年（本年度）的继续教育证书”。即职称申报材料只需提供2019年的继续教育证书。

专业技术人员个人因特殊情况，提交职称评审材料时未能提供继续教育证书的，须于10月31日前补交到相关职称评审委员会。

4.援藏援疆教师。援藏援疆教师申报职称，按照《中共中央组织部办公厅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援藏援疆援青专业技术人才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人社厅发〔2019〕67号）执行。

5.薄弱学校或农村学校任教经历

由于我市尚未全面开展城镇学校到农村或薄弱学校支教工作，因而今年申报高级教师职称不作为必备条件，但在同等条件下，学校可优先考虑推荐。

6.教学满意度测评

由于我市各县（市、区）尚未全面开展对教师教学满意度测评工作，今年暂未作为必备条件。

7.转系列申报

（1）中学、小学教师职称已合并为一个系列，因此，在不同学段、学科任教，不需要转系列评审；不同学段、不同学科的任教经历（资历）、取得业绩可以合并计算，但由低学段转换到高学段任教的，需先取得符合学段要求的教师资格证。

(2) 从其他类型学校教师岗位(含中职、技工、高职、高校等学校)调入中小学,因调入前取得职称不属于中小学教师职称系列,按规定先转评中小学教师职称,其原任教经历(包括班主任)可视同中小学教师经历,原聘用在教师岗位的年限可视为中小学教师同等级资格的资历。

(3) 非学校类型单位工作岗位调入中小学校从事教育教学工作的教师,申报评审应符合相应等级的中小学教育教学岗位工作年限,原技术等级岗位年限不能视为对应中小学教师任职资格等级年限。

三、申报及评审工作的基本程序

(一) 核定空缺岗位数量

各学校(单位)按照岗位设置方案和粤人社规〔2016〕7号要求,在本单位空缺岗位数内,审定学校用于申报相应等级职称的岗位数和用于聘任原低聘人员的岗位数。

(二) 个人申报

符合条件的申报人员,按规定程序向学校提出申请,根据学校(单位)制订的《教师职称竞聘推荐方案》,参加相应级别职称岗位的竞聘。

(三) 学校考核推荐

学校(单位)成立以一线教师为主的推荐委员会(一般不少于7人),其中一线专任教师(没有兼任行政职务)不少于4人,推荐委员会成员与参加竞聘教师有夫妻关系、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近

姻亲关系的，需要进行回避。参加竞聘人员在校内公开述职，学校推荐委员会对参加竞聘人员的师德、业绩、能力及任现职以来各学年度的考核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和审核后，提出推荐意见，由学校集体研究确定推荐人选。

（四）公示、报名

推荐人选的申报材料在校内公示不少于7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推荐人员登陆广东省专业技术人才网上申报系统报名，学校在审核申报纸质材料和网上申报材料合格后，在网上将材料提交教育主管部门。

（五）材料、资格的审核

各县（市、区）教育部门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对申报人员资格是否符合、表格填写是否规范、报送材料是否齐全等进行审核。

（六）组织说课讲（评）课

根据《阳江市中小学教师职称评审“说课讲课评课”考核操作指引》（阳教人〔2016〕97号）要求和实际情况，采取分级负责的方式进行，江城区、阳东区、阳春市、阳西县、海陵区和高新区教育部门可自行组织本地区申报高级职称教师的“说课讲（评）课”工作；市直有关学校“说课讲（评）课”组织工作由市教育局负责。

（七）网上提交名单

说课讲（评）课完成后，县（市、区）教育局、市直学校在

广东省专业技术人才网上申报系统提交审核通过人员名单。

(八) 评委会日常工作部门审核材料

评委会日常工作部门根据有关要求受理申报材料，组织专人对报送的材料逐一审查核实，符合规定要求的，提交评审委员会评审。

(九) 专业（学科）评审

评委会按照粤人社规〔2016〕5号标准对申报人员资格是否符合、材料是否齐全进行审核，并对申报人进行综合评价。

(十) 答辩

根据《阳江市中小学教师职称评审面试答辩工作操作指引》（阳教人〔2017〕1号）要求，由专业（学科）组对申报人员进行面试答辩，答辩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十一) 评委会评议

评审委员会进行综合评议、表决。

(十二) 公示

评审结束后，评审委员会日常工作部门将评审通过人员名单在阳江市人民政府网的市教育局政务公开栏目（<http://zwgk.yangjiang.gov.cn/auto339/>）和阳江人才网（<http://www.yjrc.com/>）上公示，同时将结果反馈到申报人员所在单位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7个工作日。公示期间有投诉的，将组织相关人员进行调查，将核实后的结果报送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十三) 核准、发证

逐级报送省、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核准，核准后发证。

四、申报材料要求

(一) 述职报告

述职报告一般要求达到1500字以上，主要陈述申报人任现职以来的师德表现、履行教育教学工作职责情况、参加继续教育、取得业绩及荣誉、开展教研活动等情况。申报者是学校领导的，其述职报告除反映学校管理和办学业绩外，还须着重反映其参与学科教学、教学业绩及荣誉、开展学科教研等情况。调入的教师须着重反映调入后的教育教学水平、能力和业绩等情况。

(二) 报送论文和优秀育人经验

1. 所送论文要求不少于1500字，并且是获得现专业技术资格后自己独立撰写的，未发表的论文须注明论文撰写时间和姓名，并由科组长或教研室主任在论文封面加具“该论文是申报人任现职以来所写”、审核人签名、学校（单位）盖章确认。

2. 发表的论文送复印件，复印件须包括封面、目录和论文；论文发表是指在CN、ISSN（国内、国际标准书号）并公开出版发行的刊物；

3. 教育教学类学术著作或教材，指在取得ISBN并公开出版发行的学术专著或教材。

(三) 复印件、证明材料

1. 复印件用A4纸，复印件须由审核人签名，并写上“此件与

原件相符”字样，然后加盖单位公章，没有审核人签名、单位盖章的视为无效；

2.学校（单位）出具的证明用A4纸（课程表可用A3），且须由证明人签名、单位盖章，如公开课、异地班主任等证明，如果没有证明人签名和单位盖章，则视为无效。

（四）申报表格

《阳江市中小学教师申报高级职称评审申报表》（简称《申报表》，附件1）和《阳江市中小学教师申报高级职称评审推荐表》（简称《推荐表》，附件2）请按原模板格式填写。《申报表》用A4纸双面打印，原件上报，《推荐表》用A3纸单面打印，以上两份表格均可打印或申报者本人用钢笔、签字笔以正楷字体填写，填写内容必须一致，表中个人承诺栏必须由申报人亲笔签名。

（五）报送材料的要求

1.《2019年申报教师职称名册表》（简称《名册表》，附件5），以县（市、区）教育局、市直各学校为单位，按学科顺序分中学、小学、幼儿园三个类别，一式2份分别报送（A4纸打印），同时将电子版（EXCEL格式）发送至人事科邮箱jy3333690@163.com。中学高级职称学科顺序：思想政治、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生物、历史、地理、体育、音乐、美术、电教、信息技术、心理学、综合实践活动、职业教育专业课、其他。小学高级职称学科顺序：道德与法治、语文、数学、英语、音乐、体育、美术、

心理学、科学、其他学科。特殊教育和幼儿园系列不分学科。

2.送审论文（包括发表论文）和优秀育人经验总结或案例需要提交电子文档，文档格式为word，每个教师送审的论文、优秀育人经验总结或案例作为一个文件包，文件包写上姓名、学科和顺序号（按名册表顺序），文件包中按《名册表》顺序排序。

3.《推荐表》按《名册表》顺序在右下角写上编号，同时复印《推荐表》20份，其中一种按《名册表》顺序装订15份，另一种分学科按顺序号装订5份，《推荐表》原件放在档案袋内。

4.档案袋按《名册表》顺序在右下角写上编号、右上角写上学科，档案袋封面要写上申报人姓名和学校，县（市、区）、市直各学校档案袋要相对统一，分学科整理报送。

5.《2019年申报 级教师职称情况统计表》（简称《统计表》，附件6）一式一份报送（A4纸打印），并将电子版（WPS格式）发送至市教育局人事科邮箱jy3333690@163.com。

6.“说课讲（评）课”完成时，将考核结果填入《阳江市中小学教师申报高级职称评审推荐表》相应栏目，同时《2019年申报中小学（幼儿园）高级教师职称说课讲课（评课）考核结果表》按名册表顺序（分中学、小学和幼儿园），一式一份报送（A4纸打印），并将电子版发送市教育局人事科邮箱jy3333690@163.com。

7.复印件、证明材料按《阳江市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申报高级职称送审材料目录》的顺序装订。

五、报送材料时间

各县（市、区）教育局、市直有关学校务必于9月15日前将有关材料报送到市教育局人事科。

六、评审收费标准

评审收费标准按照阳江市物价局《转发关于省教育厅收取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收费有关问题的复函》（阳物价收费〔2014〕43号）执行。申报评审高级教师职称每人评审费580元，答辩费140元。

七、其他事项

（一）各地各学校要高度重视教师职称评审工作，组织申报教师学习有关文件精神，领会申报条件和要求，按程序、要求精心部署好职称申报工作。如发现有弄虚作假行为，将追究单位领导、材料审核人员、证明人和相关人员的责任。

（二）民办中小学（幼儿园）在岗教师符合申报教师专业技术资格条件的，可以向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按有关程序申报评审。

（三）根据省中小学教师职称制度改革有关精神，建议职业学校教师向中等职业学校类别申报相应的职称。

（四）本通知附件不随文下发，各单位或个人可登陆阳江市政府网的市教育局政务公开栏目（<http://zwgk.yangjiang.gov.cn/auto339/>）或者阳江人才网（<http://www.yjrc.com/>）下载。

(五) 本通知未尽事宜，按国家和省现行职称政策执行。工作过程中，如遇其他重大政策调整，按新的政策规定执行。

- 附件：1.阳江市中小学教师申报高级职称评审申报表
2.阳江市中小学教师申报高级职称评审推荐表
3.阳江市中小学教师申报职称评前公示情况表
4.阳江市中小学教师职称（职务）评聘岗位使用情况表
5.2019 年申报_____教师职称名册表
6.2019 年申报_____级教师职称情况统计表
7.2019 年申报中小学（幼儿园）高级教师职称说课讲课
（评课）考核结果表
8.公开课证明样式
9.阳江市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申报高级职称送审材料
目录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附件1

阳江市中小学教师申报高级职称 评审申报表

工 作 单 位_____

姓 名_____

现任何专业技术职务_____

申报何任任职资格_____

申 报 时 间_____

阳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阳 江 市 教 育 局 制

填 表 须 知

1. 本表适用于中小学教师申报评审教师职称。
2. 本表内容打印或用钢笔(签字笔)填写。内容要真实、准确,字迹要端正、清晰,教育教学业绩与成果力求用具体数据表述。内容不得随意涂改,凡有填错后确需涂改的,须加盖单位公章(校长章)。

一、基本情况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出生地			相 片															
身份证号码																											
参 加 工作时间			教龄 (周年)			其中																					
						高 中		初 中		小 学		特 殊 教 育		幼 儿 园													
从事本学科或相近学科教学年限						年 (____年至____年)						教师资格层次 及证书编号															
何时何地何专业评委会评定中小学 教师职称																											
何时何地何专业评委会评定非中小 学教师职称																											
专业技术职务经历						现聘专业 技术职务		首次起聘 时间		累计受聘 年限		现申报何职称															
												学段 学科 级教师															
何时参加何学术 团体任何职																											
现(兼)任行政职务 及任职时间										社会兼职情况																	
学 历 教 育 情 况	起止年月		院 校		专 业		学历层次		是否 毕业		办 学 形 式																
工 作 简 历	起止年月		在何地、何单位(学校)从事何工作、任何职												证明人												

学历教育情况中的办学形式指全日制或电大、函大、业余大、职大、夜大、自学考试、网络教育。
工作简历从参加工作开始时填起，时间首尾要接上。

二、继续教育

任现职以来参加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的情况

[illegible]

三、专业技术工作情况

任现职前主要教育教学情况	
--------------	--

[illegible]

自参加教学工作起填,凡工作单位、任教学科、任教年级变动的均须另起一行填写清楚。
教研员、电教教师填括号内课题研究项目,指导开展教研活动的层次、范围、效果和参与示范课
或试验课教学情况。

担任班主任工作情况

任现职前担任班主任的情况

起止年月		年限	所任班级	受表彰情况

任现职以来担任班主任的情况

起止年月		年限	所任班级	受表彰情况

班级管理、育人情况与实效

这里加具的意见是：以上担任班主任工作情况、班级管理和育人情况属实。

审核负责人签名：

（公章）

年 月 日

教研员、电教教师无需填写担任班主任工作情况。

任现职以来主要教育教学教研工作情况（填写不下，可另加页）

	至 学年度	至 学年度	至 学年度	至 学年度	至 学年度	至 学年度	至 学年度
任教学科							
任教年级							
任教班数(学生人数)							
周课时数							
是否班主任(视为班主任工作管理职务)							
学生(家长)满意度(%) 及测评组织机构							
人事年度考核结果							

任现职以来开设活动课程、选修课程或指导学生开展社团活动的情况

起止年月	活动（选修）课程	指导学生 人数	总学时数	指导效果

课程教学取得的成效

这里加具的意见是：以上教育教学教研工作情况，开设活动课程、选修课程或指导学生开展社团活动的情况属实。

审核负责人签名：

（公章）

年 月 日

注：1、教研员、电教教师主要在空白栏填写；

2 教研员、电教教师无需填写课程教学情况，但应填写人事年度考核结果。

任现职以来教研员、电教教师开展教学指导的情况

起止年月		活动	参加教师 人数	指导学 时数	教师满意度(%) 或活动效果

开展教学指导取得的成效

这里加具的意见是：以上开展教学指导和取得成效的情况属实。

审核负责人签名：

(公章)

年 月 日

教研科研情况

任现职以来论文、论著情况（包括参加省级以上教育行政部门审定教材编写的情况）

序号	题目	刊物名称、刊号 ， 获奖或宣读	主办单位	发表、获奖 或宣读 时间	是否送审 论文	本人承担 部分

任现职以来承担课题研究的情况

序号	题目	立项单位	立项时 间	结题时间	本人承担 部分

教研科研取得的实效

这里加具的意见是：以上教研科研及取得实效的情况属实。

审核负责人签名：

（公章）

年 月 日

示范引领情况

近几年来承担公开课（专题讲座）等情况

序号	题目	主办单位	承担时间	范围	完成情况和效果

薄弱学校、农村学校任教（支教）工作情况

起止时间	在何地、何单位（部门）从事何工作、任何职	证明人

指导青年教师的情况

这里加具的意见是：以上承担公开课（专题讲座），薄弱学校、农村学校任教（支教）和指导青年教师情况属实。

审核负责人签名： （公章）

年 月 日

四、奖惩情况

[illegible]

五、工作负面情况说明

本人负面情况申报	任现职以教育教学工作如曾出现下列情况，请在选项前面打√： ☐论著一稿多投；☐抄袭他人论著；☐冒用他人项目或署名；☐利用职务便利占用他人成果；☐因工作过失受到通报；☐教学事故；☐其他情况：_____。 并就上述过错的具体情形作简要文字说明
本人对工作过失的陈述	本人签名：
单位意见	审核负责人签名：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公章）

1. 申报人须如实填写各栏。若对取得现资格以来专业技术工作中既往过错隐瞒不报的，根据情节轻重，按有关规定作出取消当年申报资格、通报批评、评审结果无效、注销已获资格、延迟申报等处理。
2. “本人负面情况申报”栏下方文字说明，系对本人工作出现的过错的具体表述。例如勾选“论著一稿多投”，则列明哪几篇论著投于哪些刊物、发表时间等。
3. “本人对工作过失的陈述”栏如实填写出现过失的原因、处理方式及本人的认识。
4. “单位意见”栏由单位人事部门针对申报人工作作风、态度、过失因果等，公允加具对其申报评审的意见；如有其他本人未申报的负面情况亦一并开列，并具公章。

六、个人述职报告（不少于 1500 字）

任现职以来在思想政治表现、育人、课程教学、教研科研、示范引领等方面的能力及履行职责的情况、成绩

申报人（签名）：

年 月 日

本人承诺填报内容及提交评审材料真实、准确，没有弄虚作假行为。对违反承诺所造成的后果，本人自愿按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申报人（签名）：

年 月 日

七、考核推荐评价意见

公开述职情况	述职时间		述职地点		述职范围	
	校长（单位负责人）签名：_____（公章） _____年 月 日					

学校推荐委员会意见（300-500 字）

推荐委员会负责人签名：_____（公章）

_____年 月 日

总人数	参加人数	表决结果				备注
		同意人数		不同意人数		

学校（单位）推荐意见

校长（单位负责人）签名：

（公章）

年 月 日

学校评前公示情况：

校长（单位负责人）签名：

（公章）

年 月 日

注：校长（单位负责人）签名表明本人已准确核对了申报人的申报材料内容，并对材料的真实性和评审前的考核推荐、公示等程序和环节的完整性承担领导责任，将一并追究。

申报人说课讲课评课考核

考核项目	考核时间	考核内容（题目）	考核组织	考核结果	综合考核结果
说课					
讲课（评课）					

县（区）教育部门审核意见： 负责人签名： （公章） 年 月 日	县（区）人社部门审核意见： 经办人签名： （公章） 年 月 日
地级市教育部门审核意见： 经办人签名： （公章） 年 月 日	地级市人社部门审核意见： 经办人签名： （公章） 年 月 日
评委会日常工作部门审核意见： 审核人签名： （公章） 年 月 日	

八、评委会意见

_____专业（学科）评审组的评审意见：

评审组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评审组人数		到会人数		同意人数		不同意人数	
-------	--	------	--	------	--	-------	--

评审委员会的评审结论：

主任委员或副主任委员签名：

评委会(公章)

年 月 日

评委会人数	到会人数	表决结果				备注
		同意人数		不同意人数		

评审结果公示情况:

负责人签名:

日常工作部门 (公章)
年 月 日

投诉举报核查情况:

负责人签名:

日常工作部门 (公章)
年 月 日

核准发证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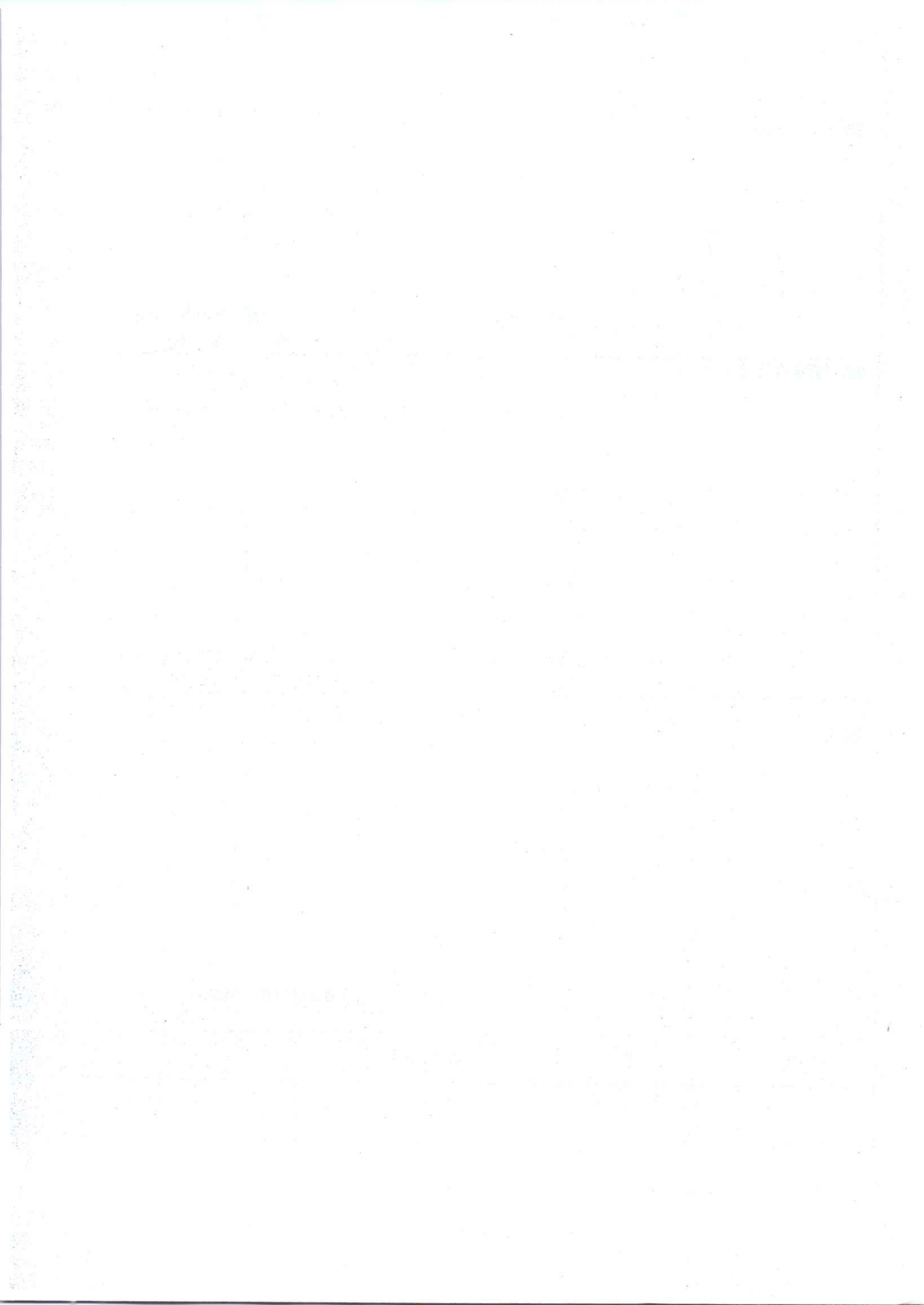
核准发证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证书号

签发时间

备 注



阳江市中小学教师申报高级职称评审推荐表

工作单位（全称，盖章）：

校长（签字）：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学 历（学位）					
现专业技术资 格及评定时间		现专业技术职 务及受聘时间		现任行政职务 及任职时间		现任教 学科					
主要 学习 经历	起止年月		就读院校		所学专业		学历层次		是否 毕业	办学形式 (全日制,“五大”)	
	至										
	至										
	至										
主要 工作 和继 续教 育经 历											
专 业 技 术 工 作 经 历	教龄		班主任年限		其中任现职以来班主任年限			从事本学科或相近学科教学工作年限			
	近 5 年教 学工 作情 况			至 学年度	至 学年度	至 学年度	至 学年度	至 学年度			
		任教学科									
		任教年级									
		班数（学生人数）									
		周课时数									
		是否班主任（视为班主任工 作管理职务）									
		人事年度考核结果									
	近五 年承 担公 开课 情况	承担时间 (注明年月日)	公开课题目			主办单位层次		范 围		完成情况 与效果	
	主持教育教学科研课题情况：										
	开设活动课程、选修课程或指导学生开展社团活动的情况和培养青年教师工作情况及效果：										

任 现 职 期 间 取 得 的 业 绩 成 果	担任班主任或做学生政治思想工作（育人）情况及效果：					
	教育教学和教研科研情况及效果：					
	任教班级或个人获得表彰情况：					

任 现 职 期 间 撰 写 论 文 （ 论 著 ） 及 编 写 教 材 等 情 况	题 目	刊物名称、 刊号，获奖 或宣读	主办单位	发表、获奖或 宣读时间	是否送审论文	本人承担 部分

本人承诺填报内容及提交评审材料真实、准确，没有弄虚作假行为。对违反承诺所造成的后果，本人自愿按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申报人亲笔签名：
 年 月 日

学 校 考 核 评 价 及 推 荐 意 见	校长（单位负责人）签名： 盖章 年 月 日					
	推荐评审委员 会人数	到会人数	表决结果			备注
			同意人数		不同意人数	

填表说明：（1）业绩与效果情况表述力求提供具体数据，内容真实、准确，字句清晰、通顺；（2）两页拼合成一张 A3 规格纸打印。

附件 3

阳江市中小学教师申报职称评前公示情况表

学校(单位)公章

姓名		单位	
申报评审专业技术资格名称		专业	资格
公示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收到投诉 件 数			
公示期间 群众投诉 内容			
单位纪检 监察(人 事)部门核 实意见	纪检监察(人事)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阳江市中小学教师职称（职务）评聘岗位使用情况表

学校名称（公章）：

编制总数		岗位核定数		管理岗位数		专业技术岗位数		工勤技能岗位数	
专业技术岗位基本情况									
岗位层级	核定比例	岗位数	岗位已聘用情况		现空余岗位数	2019年度符合条件可不占用岗位人数			本年度可用空余岗位数
			已聘用岗位数	其中：高职低聘人员聘用的岗位数		小计	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5年且聘用在现岗位满3年的人数	获得规定称号的人数	
高级				——					
中级									
初级						——	——	——	——
合计									
2019年度岗位使用计划		岗位层级	高职低聘人员数	拟用于竞聘岗位情况					
				竞聘岗位数	竞聘岗位使用分布		用于解决高职低聘人员岗位数	用于正常晋升职称岗位数	
		高级							
		中级							
		合计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综合部门核准意见：			
（盖章）						（盖章）			

学校负责人：

填报人：

电话：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1. 本表由学校在组织教师职称评聘前根据本校情况填写，报主管部门和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综合部门核准，并以此组织岗位竞聘、考核推荐等工作。

2. 现岗位设置有关情况，符合条件变更设置方案的，按新方案内容填写。

3. “其中：属高职低聘人员使用的岗位数”是指取得高级教师职称现聘在中级岗位和取得中级教师职称现聘用在初级岗位的人员。

2019年申报 教师职称名册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时间: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单位	学历 (学位)	现从事何专业 技术工作	现职称名称及 取得时间	现聘岗位及 首聘时间	申报专业 (学段+学科)	是否占 用岗位	评审意见
1	陈XX	女		按单位公章填写		中学政治教学 小学语文教学	2001.12 初中政治二级教师	2011.04 初中政治二级教师	初中政治一级	是/否	
2											
3											
4											
5											
6											
7											
8											
9											
10											

说明: 1. 表中的单位按公章名称填写; 2. 此表以县(市、)教育局、市直各学校为单位报送;

3. 此表分中学、小学、幼儿园填报。

2019年申报____级教师职称情况统计表

____县(区)教育局(盖章)

填报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时间:

单位		中（初）级岗位情况		申报人数			其中各学科申报人数														
序号	单位	中（初）级岗位	已聘岗位数	空缺岗位数	合计	占用岗位申报人数	无占用岗位申报人数	政治	语文	数学	英语	物理	化学	生物	地理	历史	体育	美术	音乐	信息	综合
全县（区）合计																					
1	xx学校																				
2	xx学校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说明:1. 该表以县(市、区)教育局、市直各学校单位报送; 2. 此表分中学、小学、幼儿园和申报级别分别报送。

2019年申报____高级教师职称说课讲课（评课）考核结果表

填报单位（盖章）		学 校	姓 名	学 科	考核结果			备 注
序号					说课考核	讲（评）课 考核	综合考核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说明：1. 表中学校名称必须与公章名称一致；2. 以县（市、区）、市直各学校为单位报送；3. 表中顺序必须与《名册表》顺序一致。

附件8

公开课证明（样式）

序号	时间	公开课（实验课）题目	年级	主办单位层次	范围 (参加人)	完成情况 成效果
1						
2						
3						
4						
5						
6						
7						
8						
9						

审核人：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公开课证明由教师上公开课的任教学校出具。

阳江市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申报高级职称 送审材料目录

一、基本证明、申报材料

- | | |
|--|-----------------|
| 1.阳江市中小学教师职称评审申报表 | 1 份 |
| 2.阳江市中小学教师职称评审推荐表 | 原件 1 份，复印件 20 份 |
| 3.社保证明（学校可以出具在职在岗证明代替，证明人签名、
学校盖章） | 1 份 |
| 4.公示表、学历证、职称资格证、教师资格证 | 各 1 份 |
| 5.聘任为一级教师的聘书 | 1 份 |
| 6.继续教育证书 | 1 份 |
| 7.公开课证明 | 1 份 |
| 8.异地班主任证明 | 1 份 |
| 9.学校出具没有拒绝担任班主任工作的证明（信息技术、音乐、体育、美
术、科学、综合实践活动等学校教师） | 1 份 |
| 10.县级以上的论文宣读通知、证明（论文没有发表） | 1 份 |
| 11.近 5 年课程安排表 | 1 份 |

二、业绩成果材料

- | | |
|------------------------------------|-----|
| 1.论文 | 2 篇 |
| 2.述职报告 | 1 篇 |
| 3.优秀育人经验总结或案例（教研室、电化室、其他校外教育机构、高中、 | |

初中教师、小学)

1 份

4.每年承担校级公开课证明,或县级以上开设教学示范或观摩课 1 次,

或获得县级以上教学比赛奖励(高中、初中教师)

1 份

5.每年承担校级公开课 1 次、组织主题教育活动 2 次以上证明材料,

或获得县教学技能竞赛一等奖或市级二等奖以上证书

(小学教师) 1 份

6.城镇教师主持或参与县级以上课题结题或成果鉴定材料(教研员、

电化教育机构和其他校外教育机构、高中、初中教师、小学、

幼儿园教师)

1 份

7.每年承担校级示范教学课或幼儿一日生活观摩活动 1 次的证明材料

(幼儿教师) 1 份

8.需提交 2 年来教学特色证明材料

(幼儿教师) 1 份

9.需提交游戏指导、家长工作等方面经验材料

(幼儿教师) 2 篇

10.需提交教学笔记及幼儿发展个案材料

(幼儿教师) 各 1 篇

11.每年深入学校调查研究、指导教学和每年听课、评课,市级不少于 60

天,县级不少于 80 天的记录(教研员、电教教师)

各 1 份

12.组织教师培训、经验交流、教学研讨、课堂示范、学术年会等活动

的优秀经验总结材料或案例

(教研员、电教教师) 1 份

13.县级以上表彰奖励证书

1 份

说明: 1.报送证明材料按目录表顺序装订,并且制作一个目录封面;

2.此送审目录仅供参考,请根据《关于印发广东省深化中小学

教师职称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粤人社规〔2016〕5

号)评价标准,完善报送的证明材料和业绩成果等相关资料。